

浙江文叢

宋史翼

〔上册〕

浙江出版聯合集團
浙江古籍出版社

浙江文叢

宋史翼

〔上冊〕

〔清〕陸心源 撰 吳伯雄 點校

浙江出版聯合集團
浙江古籍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宋史翼 / (清)陸心源撰; 吳伯雄點校. —杭州:
浙江古籍出版社, 2015. 9
(浙江文叢)
ISBN 978-7-5540-0685-6

I. ①宋… II. ①陸…②吳… III. ①歷史人物—
列傳—中國—宋代 IV. ①K820.44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5)第 224224 號

宋史翼

(全三冊)

(清)陸心源 撰 吳伯雄 點校

出版發行 浙江古籍出版社
(杭州市體育場路 347 號 郵編:310006)
網 址 www.zjguji.com
責任編輯 路 偉 潘丕秀
封面設計 劉 欣
責任校對 余 宏
責任印務 樓浩凱
照 排 浙江時代出版服務有限公司
印 刷 浙江新華數碼印務有限公司
開 本 710mm×1000mm 1/16
印 張 71.5
字 數 798 千字
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書 號 ISBN 978-7-5540-0685-6
定 價 300.00 圓(精裝)

如發現印裝質量問題,影響閱讀,請與市場營銷部聯繫調換。

ISBN 978-7-5540-0685-6



前言

一

元修《宋史》，在二十四史之中，篇幅最爲龐大，而所遭受的批評也最爲劇烈。清代紀昀等人編纂的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幾乎每提到此書，必要拐彎抹角地諷刺幾句。以博學和嚴謹著稱的史學家錢大昕，還專門歸納了四點問題：「南渡諸臣傳不備、一人重複立傳、編次前後失當、褒貶不可信」〔一〕。這四點可謂點點切中要害。因此，就在元朝還沒滅亡的末年，有周以立者，即欲改修《宋史》，但未能成功。明清兩代，發奮改修《宋史》者，不乏其人，考其編撰目的及方法，不外如金靜庵先生所言：

其一，則元人以《宋史》與《遼》、《金》並列，無異李延壽之修《南北史》，極爲言正統派之學者所不滿。故敘宋亡訖於祥興，而爲衛、益二王作紀；置遼、金於外國傳，以儕於西夏、高麗。持此論者，多爲明人，如王洙、柯維騏、王惟儉之徒是也。其二，則取法歐、宋之重修《唐書》，以訂誤補闕、事增文省爲職志，精研史學之士，多主張之。其編纂之要旨，亦欲合三史爲一書，以正元代之非。持此論者，悉爲清賢，如陳黃中、邵晉涵、章學誠之徒

是也。^{〔一〕}

清末陸心源編纂的《宋史翼》，即是這樣一部意圖改修《宋史》但又未能完工的半成品。

陸心源（一八三四—一八九四），字剛父，號存齋，晚號潛園老人，歸安（今浙江湖州）人。咸豐九年（一八五九）恩科中式舉人，後循例分發廣東知府，輾轉數官，頗有政績。同治十一年（一八七二），奏署福建鹽法道，遭人傾軋，有旨奉部引見（即待罪酌情降職）。陸心源不堪其辱，以母親年老爲由，憤而辭職，得到批准，遂無意仕途，整裝歸鄉，侍奉老母，潛心著述。^{〔三〕}平生所著甚多，據俞樾所言，計有：

《儀顧堂文集》二十卷、《儀顧堂題跋》十六卷、《續跋》十六卷、《詒宋樓藏書志》一百二十卷、《續志》四卷、《金石粹編續編》二百卷、《穰梨館過眼錄》四十卷、《續錄》十六卷、《唐文拾遺》八十卷、《唐文續拾》十六卷、《宋詩紀事補遺》一百卷、《宋詩紀事小傳補正》四卷、《千甍亭磚錄》六卷、《續錄》四卷、《古磚圖釋》三十卷、《群書校補》一百卷、《吳興詩存》四十卷、《吳興金石記》十六卷、《歸安縣志》四十八卷、《宋史翼》四十卷、《元祐黨人傳》十卷、《校正錢澠疑年錄》四卷、《三續疑年錄》十卷、《金石學補錄》四卷，都凡九百四十餘卷，名曰《潛園總集》。^{〔四〕}

從這一排書單中可以看出，陸氏畢生長於文獻輯錄之學。這與他豐富的藏書密切相關。陸氏自小即喜歡購書，尤其酷嗜異書，『遇有秘笈，不吝重價，或典衣以易之』^{〔五〕}。『典衣以易之』，

或許是俞氏習慣性的誇張之語，陸氏家道殷實，又值太平天國兵亂之後，藏書之家紛紛降價以售，陸氏因之購置了不少宋元珍版書。明清江南藏書之風氣極盛，尤其清朝藏書之家，率以百宋、千元相誇耀。陸氏以『皕宋樓』命名自己的藏書樓，即是欲以凌駕於他的那位號稱『百宋一廬』的前輩藏書家黃丕烈。

因為藏書，故要鑑定版本。因為鑑定版本，勢必需要考證作者（或刻書者）。又因為酷嗜宋版書，故所考證者多為宋人，而豐富的藏書，又為他提供了博考泛覽的條件。因此，陸氏在當時，即以長於考證宋人生平聞名學界。《儀顧堂集》卷四有《復姚彥侍方伯書》一文，略曰：

彥侍方伯尊兄閣下，昨拜賜書并大著《石魚題記》，命為攷釋。寡陋如源，何能為役？謹就見聞所及，略陳一二，未識有當萬一否？……若再以各府縣志及宋人文集、石刻攷之，題名必尚有可得其仕履者，非一朝一夕所能及也。

可見時人凡遇不經見之宋人名字，即馳書相詢。

陸氏一生，長於文獻輯佚之學，其著者有《唐文拾遺》、《續拾》等，有關於宋者，則有《宋詩紀事補遺》一百卷，補厲鶚《宋詩紀事》之不足。在輯錄文獻之時，勢必要考證作者生平。他補正厲氏《宋詩紀事》作者小傳之缺誤，成《宋詩紀事小傳補正》四卷。又，如此前大多數學者一樣，陸氏不喜王安石^{〔六〕}，對於其新法更是深惡痛絕，因此，他特地為元祐黨人作傳，成就《元祐黨人傳》一書。該書卷首的《凡例》，已經很接近於陸氏改修《宋史》的設想。又，陸氏少小

即喜古文，集中有與人論古文書^{〔七〕}，亦有不少模仿史家爲人所作的傳記文章^{〔八〕}，末尾還冠以『陸子曰』加以議論。可以說，長於宋史，又以史學、古文自負，且有衆多藏書可資參考，這三個先決條件，促成了他改修《宋史》的宏大志願。

但是，改修《宋史》，茲事體大，談何容易？前代不少史家，殫精竭慮，耗費畢生精力，也少成功的。何況陸氏興趣廣泛，無法專心，又無得力助手襄助其事，故日復一日，材料越積越多，事情卻越來越難，^{〔九〕}陸氏在給一位朋友的信中曾經感歎道：『改修《宋史》之稿，正如滿屋散錢，體例難定。』^{〔一〇〕}迨後來年老志衰，自知卒業無望，遂將已成之部分篇目，及其他所搜集來之材料，匯合成書，題名《宋史翼》，於陸氏歿後十三年（一九〇七），其子孫刊刻於世。

二

《宋史翼》一書共四十卷，其中列傳十七卷、《循吏》五卷、《儒林》三卷、《文苑》四卷、《忠義》三卷、《孝義》一卷、《遺獻》二卷、《隱逸》一卷、《方技》二卷、《宦者》一卷、《姦臣》一卷，可以看出，主要是補《宋史》列傳之不足。據陸氏的朋友繆荃孫統計，全書『積錄應補之傳，至七百八十一人，附傳六十四人』（《宋史翼序》），這個統計數字略有出入^{〔一一〕}，但已可見陸氏用力之勤，積累之多。

如前所述，陸氏畢生主要長於文獻輯錄之學，《宋史翼》一書，也主要是輯錄前人相關資料

而成，計其來源，約有以下數種：

一是宋人重要史籍，如李燾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。《宋史翼》中不少北宋人的傳記，多從此書輯錄而來，比如卷六《楊康國傳》幾乎全錄自《長編》，長達數千言。同卷《李新傳》全錄其《上皇帝萬言書》，卷四《岑象求傳》亦然。其次爲李心傳《建炎以來繫年要錄》，《宋史翼》中不少南宋人的傳記，多從此書輯錄而來。且元修《宋史》時，似乎並未參考過此書^(二)，故陸氏利用此書，亦相應較多。比如卷四《蘇符傳》，主要摘錄《要錄》各卷而成，卷一二《張戒傳》亦然。再其次，則有徐夢莘之《三朝北盟會編》、王稱之《東都事略》^(三)等。

二是宋人文集中之墓誌、碑銘、行狀等。此類來源在全書中所占比例甚大，約三分之一，所引文集，如曾鞏之《元豐類稿》、蘇頌之《蘇魏公文集》、朱熹之《晦庵集》等，近八十種之多。由於此類文章原文一般較長，故陸氏在輯錄時多有裁減。

三是方志。不論國志或是省志、縣志，皆有《人物》一門，其中屬宋代者，是陸氏重點取資所在。《宋史翼》中引用最頻繁者，有道光重纂《廣東通志》、道光《福建通志》、雍正《江西通志》、雍正《浙江通志》、雍正《廣西通志》。由於此類志書中《人物》門多有分類，故陸氏在輯錄專傳時，幾於成片收錄，如《忠義傳》大部分取材於道光《福建通志》卷一九〇（《宋忠節門》），以及雍正《浙江通志》卷一六六（《忠臣四》，宋代部分）。尤其卷四〇之《姦臣傳》，除了《錢遜傳》外，其他全部抄自道光《福建通志》卷一九二（《宋外傳》）。《宋史翼》引用方志的種類不

超過三十種^(一四)，但由於資料比較集中，引用比較頻繁，故此類來源亦占《宋史翼》全書較大比例，約三分之一強。

《宋史翼》的材料來源，主要爲此三類。除此三類外，以下幾類也占一定比例：

宋元筆記小說。由於筆記小說中零星記載了一些不見於史傳的人物事蹟，故亦成爲陸氏取材的對象。尤其《方技傳》中，除了引用《宣和書譜》、《宣和畫譜》及少量方志外，其他幾乎主要來源於陶宗儀《說郛》、張杲《醫說》、沈括《夢溪筆談》、王明清《揮塵錄》等筆記小說。

學案。主要爲明黃宗羲《宋元學案》，因該書中多爲宋代學者立傳，故《宋史翼》取材於此書的部分亦相當可觀，如《李復傳》、《胡珵傳》、《唐仲友傳》、《吳琚傳》、《趙昱傳》、《虞剛簡傳》、《趙順孫傳》、《丁黼傳》、《陳琦傳》、《李義山傳》、《劉顏傳》、《王開祖傳》、《劉牧傳》、《倪天隱傳》、《周行己傳》、《馬大年傳》、《曹粹中傳》、《彪虎臣傳》、《黎明傳》、《陳鵬飛傳》、《石塾傳》、《范浚傳》、《林湜傳》、《沈度傳》、《楊子謨傳》、《黃樞傳》、《范仲黼傳》、《陳埴傳》、《張淳傳》、《李真傳》、《度正傳》、《饒魯傳》、《輔廣傳》、《張端義傳》、《吳思齊傳》、《方鳳傳》共三十六人傳記，一字不漏全抄。其他部分引用《宋元學案》者，尚不在此例。

目錄書。因目錄書中往往載有作者之生平行事，故《宋史翼》中間亦及之，如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、陳振孫《直齋書錄解題》、馬端臨《文獻通考》之《經籍考》，以及清修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等，其中采自《直齋書錄解題》者尤多。

如前所述，由於臨時改變計畫，由改修《宋史》退而爲輔翼《宋史》，即由史才之撰著，退而爲史料之搜集，故《宋史翼》中所纂錄之各人傳記，其情況較爲複雜。既有已纂成之定稿，又有僅供編纂裁擇未經任何加工的原材料。至其編纂方法，則大概不出以下四種：

一、全錄他書以成篇。

這種情況，在《宋史翼》中所占比例甚大，幾乎達到一半以上。比如上文中已提及的李復等三十六人的傳記，完全抄自《宋元學案》；《姦臣傳》全卷除《錢遜傳》外，全抄自道光《福建通志》。《宋史翼》中經常全部抄錄以成篇的書，除了上述兩種外，還有道光《廣東通志》、雍正《江西通志》、雍正《浙江通志》、同治《蘇州府志》、同治《湖州府志》（此書陸氏參纂）、《京口耆舊傳》、《新安文獻志》等。之所以全部抄錄，大概是因爲這些傳記本身已經作得很好，達到了陸氏理想中的預期，自己再重寫也無法超越，故乾脆直接抄錄^{（一五）}。比如卷二二《宋慈傳》，陸氏在《儀顧堂題跋》卷六《影宋本宋提刑洗冤錄跋》中已根據劉克莊《後村先生大全集》等材料爲宋慈作過一篇傳文^{（一六）}，完全可以收入《宋史翼》，但是後來他看到《福建通志》卷一七五中亦有宋慈傳記，且材料更詳細，文筆更精練，故最終選用《福建通志》之文。

但是，很多時候，陸氏往往不標出所抄錄的原書名，而代以該書中所引用的材料，一如出

自自己之手。因此，如果不核實他所引用材料的原始出處，就很難分清到底是陸氏自己所纂，還是抄錄他人成篇，這一點經常迷惑一般的讀者。比如最爲人稱道的宋慈傳記，因其所著《洗冤集錄》頗爲著名，而《宋史》未爲之立傳，陸氏則彙考諸書，爲宋慈作了一篇詳細的傳文，從而受到不少宋慈研究者的讚歎。殊不知此文乃全抄《福建通志》卷一七五，連其中的兩處案語『《閩書》作判廣州，今據《後村居士集》』及『詳見《宦績》』亦屬《福建通志》文中所原有，只不過陸氏所標明的文獻出處，是《劉後村大全集·宋公墓誌》，而非《福建通志》。而經過核查，《劉後村大全集·宋公墓誌》之文，與《宋史翼》中《宋慈傳》之文出入頗大，故許多讀者誤以爲經過了陸氏的改纂，而沒有想到其實乃全抄《福建通志》。

因爲全抄，所以此種博考之功，類敘之才，不能歸功於陸氏。同樣，某些錯誤，屬所抄之書所原有，亦不能歸咎於陸氏。如中華書局影印本《宋史翼》的《前言》中，提到《宋史翼》的缺點時，有一條是陸氏誤將《新唐書糾謬》的作者吳縝誤作吳曾（見卷二九《吳曾傳》），但以陸氏之博聞多學，其疏決不至此。通過核查原文出處，纔發現該文出自光緒《江西通志》卷一五一，誤以吳曾有《新唐書糾謬》，陸氏乃抄錄《江西通志》原文，事後未暇改定而已。此亦可以想見面對這『滿屋散錢』，陸氏確實連重看一遍的精力都沒有，從另外一個方面也可以看出當日成書之倉促了。

有時候連原書中的案語或者原作者的行文語氣也一併抄錄，往往會使人莫名其妙。

比如：

今瑗官至通侍大夫、武勝軍承宣使，贈少師，謚忠簡。（卷三九《劉瑗傳》，所引材料出處爲《宣和畫譜》）

蔡碩……恃兄勢，招權納賄，爲駕部郎中吳安持所按，確庇之，安持反坐謫，語在《安持傳》。（卷四〇《蔡碩傳》，所引材料出處爲《福建通志》。按：《福建通志》有《吳安持傳》，而《宋史翼》無，故『語在《安持傳》』一句便無著落。）

又如上文《宋慈傳》中『詳見《宦績》』，亦屬徑抄《福建通志》而未去除者。諸如此類，疏漏顯然，幾於不去葛龔。其原因無他，只爲全抄原書，且無力一一核實修飾耳。

二、摘錄一書中相關資料，連綴成篇。

這種情況，一般用於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和《建炎以來繫年要錄》這兩部重要的編年史著作上。其操作方法爲：在書中找出有關某個人物的記載，按時間先後編排而成。如卷一《周尹傳》即是分別從《續資治通鑑長編》卷二七六、二七七、二七九、二八〇、二八一、二八四、四四九諸卷中摘錄出有關周尹之事蹟而成篇。又如卷四《蘇遲傳》分別摘錄《建炎以來繫年要錄》卷五、六、二〇、三四、三七、三八、四六、四八、六八、六九、八四、一四五、一六八而成。當然，有時候也會有所遺漏，如卷三〇《李喆傳》僅錄《建炎以來繫年要錄》卷四二中一段有關李喆之事蹟，實際上該書卷一二九亦載有李喆事蹟，陸氏漏輯，遂使本篇傳記不甚完整。

三、刪減墓誌、碑銘、行狀以成篇。

如卷一《畢從古傳》係刪減畢仲游《西臺集》卷一六《尚書郎贈金紫光祿大夫畢從古行狀》而成。《行狀》原文數千言，陸氏節取其大概，刪爲八九百字。此種情況在《宋史翼》中甚爲多見，茲不贅舉。有時候某個傳主既有行狀，又有墓誌，則結合兩者，略加編排裁訂，如卷七《王庭珪傳》即爲結合周必大《文忠集》卷二九《左承奉郎直敷文閣主管台州崇道觀王公廷珪行狀》及王庭珪《盧溪文集》末附胡銓所撰《墓誌銘》二文而成。

四、博考群書，彙聚連綴以成篇。

這是陸氏理想中的最佳編纂方法。陸氏之前有三部方志，阮元的《廣東通志》、謝啟昆的《廣西通志》、陳壽祺的《福建通志》，皆爲其所推尊^{〔一七〕}。這三部著名志書中，人物傳記的作法，均爲徵引群書，注明出處，並連綴成篇。陸氏在修《湖州府志》中的人物傳記時，也依其作法而作^{〔一八〕}。茲舉一例，以見一斑。阮元纂道光《廣東通志》卷二九二《吳復古傳》：

吳復古字子野，一字遠遊，揭陽人。志趣超逸，以父宗爲翰林院侍講，蔭官當得皇宮教授，遜於庶兄。居父母憂，廬於墓者三年，手植木墓傍，又以餘力葺治園亭，教育子弟。後遣去妻子，築庵居潮陽直浦都麻田山中，絕粒不食。間出遊四方，徧交公卿，然一無所求。每論出世法，以長不死爲餘事，鍊氣服藥爲土苴。戴《志》見知於待制李師中，師中於世少屈，獨於復古曰：『白雲在天，引領何及？』後東坡、黃門與一時名士悉爲知己，東坡

名其居曰遠遊，且爲銘。《輿地紀勝》

復古於紹聖丙子至惠州，同軾遊羅浮，又過循州見轍。及軾安置儋州，復古又從之遊。《羅浮山志會編》軾嘗問養生，復古對以『曰安曰和』。及軾南遷，見於真陽，無一言及得喪休戚事，獨告曰：『邯鄲之夢，猶足以破兵而歸真。目見而身履之，亦可以少悟矣。』《蘇詩施註》及軾遇赦還，復古與黃洞輩追送至清遠峽，忽病，《羅浮山志會編》不服藥。妻子問後事，笑麾之，翛然而逝。郭《志》葬於麻田，《揭陽志》軾爲文祭之。紹興三年，海寇黎盛登開元寺塔，見遠遊居，問左右曰：『是非藏蘇內翰圖書處否？』麾兵救之。復料理吳氏歲寒堂，民屋附近者賴以不焚甚衆。《夷堅志》

有子芑仲，能文章，善書劄，嘗作《歸鳳賦》，軾甚稱之。嘗與復古書曰：『少時在冊府，嘗及接見先侍講下風。死生契闊，相遇江湖，感歎不已。』又有《與吳秀才書》，即芑仲也。黃《志》

像這樣的傳記，旁徵博引，貫串自然，又敘事井然流暢，的確是傳記文中的上乘之作。《宋史翼》中，亦有類似之篇章，比如《王應鳳傳》（卷一六）、《陳著傳》（卷二五）、《王鞏傳》（卷二六）、《高似孫傳》（卷二九）、《陳振孫傳》（卷二九）、《周密傳》（卷三四）等。茲舉其中較爲簡短之《高似孫傳》爲例，以見一斑：

高似孫字續古，《書錄解題》夙有俊聲，詞章敏贍。《攻媿集》程大昌《演繁露》初成，文虎

假觀，似孫年尚少，竊窺之。越日程索問原書，似孫因出一帙曰《繁露詰》，其間多大昌所未載，而辨證尤詳。大昌盛賞之。《齊東野語》登淳熙十一年進士。《寶慶志》爲會稽縣主簿，吏道通明，樓鑰除給事中，嘗舉以自代。《攻媿集》後爲禮部郎、守處州。《延祐》案：《句餘土音注》作『禮部侍郎知處州』。累官中大夫、提舉崇禧觀。似孫博雅好古，《嵎縣志》晚家於越，《延祐志》爲嵎令史安之作《剡錄》，而文物掌故乃備。卒，贈通議大夫。《鄞縣志》既旁徵博引，句句注其來歷，又兼有考證，且文筆簡潔，敘述井然，確爲不可多得之傳記文字。但有時候也會過了頭，如《王應鳳傳》，僅短短三百來字，卻注了二十二個出處，繁瑣不堪，《周密傳》亦然。而且若篇篇如此撰寫，工作量定會大大增加，成書更加無望了。

四

如前引金靜庵所言，明清兩代有志於改修《宋史》的學者，其出發點不外乎兩種：一是從民族大義出發，在義例上作文章，以宋爲正統，遼、金爲外國；一是以史學爲追求，以事增文省、訂誤補闕爲職志。清代嚴密的文網，決不允許陸心源在義例上做任何文章，而且所謂的正統思想，在他的時代也不占主流。因此，他改修《宋史》的計畫，最終也只能變爲從事於事增文省、訂誤補闕的工作。但是事增文省需要將整部《宋史》推倒重來，工作量極其龐大，而訂誤需要博考群書，多方考證，何況《宋史》中有列傳的多達兩千多人，一一訂誤考證，亦勢不可能，故

他做得最多的，轉爲拾遺補闕，繆荃孫的《序》中，稱讚全書『積錄應補之傳至七百八十一人，附傳六十四人』，即重點指出了他的這一點功績。要之，由改修《宋史》的宏偉設想，退而爲輔助《宋史》的史料彙編，就彼時情形而論，乃是在所必然之事^{（一九）}。

由於臨時改變計畫成書，《宋史翼》中既有已纂定的成稿，又有未加工的原始史料，因此很難歸納出一套鮮明的體例（陸氏自己也苦於體例難定）。但是，在此之前，陸氏已經編寫過《元祐黨人傳》，這可以看作是他改修《宋史》之前所作的一次小規模的嘗試工作，而《元祐黨人傳》的《凡例》，或許可以表達出他改修《宋史》的大致設想。茲摘錄其中四條如下：

一、《宋史》雖已附見而事蹟不詳者，如趙彥若、王汾、吳安詩、劉唐老、范柔中、韓治、范正平、蘇昞之類，皆徧考群書，補輯事蹟。

二、如姚勔、岑象求、楊康國、朱紱、鄧忠臣、秦希甫、周紘、楊環寶、馬涓、陳鄂、蘇嘉、尹材、商倚、李深、李新、陳並、周鏐、黃隱、呂希績皆卓然可傳而《宋史》不爲之立傳，今爲考補，不厭求詳。

三、《宋史·王鞏傳》僅載其從東坡遊難山事，殊非史體，今采輯群籍爲之補傳。

四、鄭俠、陳瓘，史傳雖詳，頗有舛誤，今加參考，別爲之傳。^{（二〇）}

以上四條，可以歸納出陸氏的編纂宗旨爲：一、無者爲補（第二條）。凡《宋史》未爲其人列傳者，即爲補傳。二、有者加詳（第一、三條）。凡《宋史》雖已爲其人立傳，但事跡過於簡略

者，爲之增補。三、誤者爲正（第四條）。凡《宋史》中記載有誤者，則爲改正。

當然，編寫專題式的史學著作《元祐黨人傳》，與大規模的改修《宋史》，其體例之複雜程度，事務之繁瑣程度，遠不可同日而語。無者爲補，這對陸心源來說，並非難事。但有者加詳，誤者爲正兩條，則大非易易。因《宋史》共有列傳二千多人，欲爲之加詳、正誤，足以令人望洋興歎。因此，整部《宋史翼》中，僅收有王古、劉顏、吳楚材、李成大、蕭明哲、王赳、高談、林特、錢通等九位《宋史》中已有傳的人物^{〔三〕}，其他均爲補充《宋史》之缺漏而作。這一點，既是陸氏用力最多最勤的地方，也是《宋史翼》最重要的價值所在。試詳論之。

誠如繆荃孫《宋史翼序》中所言，前人改修《宋史》者，『其書主意曰刪曰訂，皆恨本書之繁蕪而思薙治之，未嘗病本書之疏漏而轉補苴之也』。的確，《宋史》向以繁蕪著稱，但是另外一方面，缺漏之處也很明顯，本文開頭言及錢大昕所指出的《宋史》四大缺點，其中之一就是『南渡諸臣傳不備』。尤其《文苑傳》，修史者僅根據《東都事略》中的《文藝傳》略加補充^{〔三〕}，而《東都事略》主要記載北宋一朝史事，故南宋作家如林，而《宋史》中卻多所掛漏^{〔三〕}，即如劉克莊、姜夔這樣極有影響的著名作家，亦未爲之立傳。陸心源從《福建通志》卷一八八中抄錄出入（見卷二八），彌補了這一重大缺憾。其他如張景，北宋初著名古文家，師從柳開，而《宋史》無傳，陸心源據宋祁《景文集》卷五九《故大理評事張公墓誌銘》一文裁擇刪訂，爲之立傳。